

证券代码：600543

证券简称：莫高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40

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甘肃莫高宏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	最高信用担保额度	不超过 10,0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4,000.00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☐ 是 ☐ 否 ☒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☐ 否 ☒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5,000.00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6.18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甘肃莫高宏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莫高宏远”）

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,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,000 万元,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莫高宏远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,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4,000 万元,期限不超过一年。截止目前,公司已实际向莫高宏远提供担保 4,000 万元。

为满足莫高宏远生产经营活动需要,公司拟为莫高宏远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,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,期限不超过一年,具体担保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,担保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。

(二) 内部决策程序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,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议案》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议案达到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标准,因此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

单位: 万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担保前余额	最高信用担保额度	最高信用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担保有效期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%									
本公司	莫高宏远	100%	68.81%	4,000	10,000	12.86	1 年	否	无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
--------	--

	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		
被担保人名称	甘肃莫高宏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		
法定代表人	程伟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620723MACU8WR84G		
成立时间	2023-08-14		
注册地	甘肃省张掖市临泽县沙河镇昭武路		
注册资本	4,000.00 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		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合成纤维制造；合成纤维销售；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；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生物基材料制造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；园艺产品销售；橡胶制品制造；橡胶制品销售；新型膜材料制造；新型膜材料销售；农用地膜销售；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销售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 年 6 月 30 日 /2025 年 1-6 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11,852.56	6,378.06
	负债总额	8,156.05	2,763.91
	资产净额	3,696.51	3,614.14
	营业收入	4,582.81	6,543.24
	净利润	82.37	-275.41

三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莫高宏远提供担保，是为满足其实际经营需要。莫高宏远经营情况良好，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经营管理情况和资金状况，能对其保持良好控制，整体风险可控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议案》。公司为莫高宏远提供担保，有利于其获得贷款资金，保证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，莫高宏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,000.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.18%。其中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.24%；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.94%。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，公司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